

專案質詢

8-2-12-0912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盧委員秀燕，有鑑於日前有民眾反映警車上方的紅藍警示燈光線太亮，夜間開車在後方甚至會看不清對向來車，實在很危險一事，亦發現除了警車上方的警示燈外，一般民眾車前的頭燈也有一些採用 LED 的設備，LED 燈的優點光度較一般傳統燈泡高但使用在汽車上卻也變成它的缺點，對於在晚上開車的民眾來說，對向車若使用亮度高的 LED 車燈反而會使駕駛因為對向燈太過刺眼而看不清前方路況，如此有影響行車安全之疑慮，故建請交通部儘速調查使用 LED 車燈是否會影響民眾行車安全之疑慮，並研議相關配套措施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近日有多家廠商推出 LED 燈代替傳統燈泡作為汽車的車頭燈，也有許多車商針對 LED 燈研擬開發並配合新車款裝置 LED 車頭燈，此為一新趨勢，然而雖然 LED 燈優點眾多，但有民眾反應晚上開車常因其他車輛使用 LED 燈而致有行車危險之疑慮。
- 二、LED 燈具有一般傳統燈泡所沒有的眾多優點，比起傳統燈泡的 1000 小時 LED 燈的平均壽命高出許多，加上採半導體照明的 LED 則可達到 90% 的節能省電目的，而且 LED 體積小、耗電量低、不需暖燈時間、點滅速度快、耐震動及單色性佳與混光性機能強，因此 LED 燈在車頭燈的使用上越來越普遍也越來越受大眾喜愛，因此許多車商也將 LED 燈使用普及在汽車車頭燈上。
- 三、LED 燈的優點使用在汽車的車頭燈上可以變成它的缺點，有多位民眾反應行駛於道路上時，常被對向使用光度高的 LED 車燈致眼睛刺激不舒服，不僅可能造成看不清路況而有車禍之可能，亦可能使長期晚上開車的民眾長久下來刺激眼睛而使眼睛受有損害。故為顧及我國國人交通安全以及健康，建請行政院盡速了解 LED 燈是否真有影響交通安全之疑慮，且

立法院第 8 屆第 2 會期第 1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目前已有多家廠商開始研發使用 LED 車燈，交通部調查結果若真有危害行車安全之疑慮亦應盡速研議配套措施，解決 LED 車燈太亮之問題並輔導廠商適用轉換。